



陳苜苜

42.10.1.生

廣東人

政戰學校影劇系畢業

經歷／

編導官

現職／

少校編導官

## 溫情滿慈園

舞台劇劇本組 佳作

陳苜苜

### 故事大綱

林蘭芝是富商林豪萬的獨生女，在外人欽羨的眼光裡，她是集財富與幸福於一身的嬌嬌女，她的先生莫台偉，出身於孤兒院，是一個刻苦自勵，努力上進的好青年，蒙林父慧眼青睞，委愛女蘭芝，並任林氏企業總經理之職。台偉平日不但要忙公司的事情，還經常要幫助林母處理慈光園裡雜技的問題，為了能更進一步的服務人群，他並決定參加年底的立委選舉，也由於忙碌，冷落了嬌妻，導致蘭芝對他的誤會和不諒解。

林母善良賢淑，為照顧行為偏差及身心受創的少女，她創立了慈光園，終生為慈善事業奉獻心力，並勸女兒蘭芝也加入義工的行列，做一個施比受更有福的人。

慈光園裡的小玲，因為受到歹徒阿水的蠱惑，設計綁架了蘭芝，小玲卻沒想到阿水竟要殺人滅口，於是趁阿水去取贖款的時機，打昏了阿水的同夥大頭，救出了蘭芝。

台偉在送贖款的途中，已從行動電話中得知蘭芝平安獲救，乃與林母之義子孫志堅，聯手會同警方將阿水逮捕。

由於蘭芝的獲救，林父終於相信此乃林母樂善好施，多積陰德的結果，他決定將這筆贖款全數捐出，設立愛心專戶，續結善緣。

台偉與蘭芝經此生離死別，也體會出真情的可貴，二人恢復了往日的甜蜜。記者蜂擁而至，除要台偉談破案經過，

並請台偉發表競選政見，台偉籲請各候選人都要支持政府，參加一次乾乾淨淨的選舉，並主張繁榮地方建設，落實社會福利制度。記者們也預祝台偉順利當選。

人生的道路本是崎嶇坎坷，願我們都能敞開胸襟，以愛心來關懷我們的社會，共同建立安祥和諧的家園。

## 人物簡介

1. 林蘭芝：林豪萬之女，善良，有愛心，二四歲。
2. 莫台偉：蘭芝夫，努力上進，苦幹實幹，二八歲。
3. 林豪萬：蘭芝父，富而「好玩」，五五歲。
4. 林母：蘭芝母，賢淑端莊，積極參與社會工作，五十歲。
5. 句推自：公關經理，奉承，拍馬，標準的「狗腿子」，四〇歲。
6. 孫志堅：林母義子，迷途知返，終生義工，三〇歲。
7. 王媽：勤奮，嘮叨，照顧蘭芝無微不至，五四歲。
8. 小玲：無知但不失其善良的本性，交友不慎，淪為雛妓，十六歲。
9. 阿水：小玲男友，陰險狠毒，泯滅人性，廿五歲。
10. 大頭：阿水同夥（不出場）。
11. 記者甲、乙、丙。

## 第一幕

### 第一場

幕起——

舞台上呈現給觀眾的是一幢豪華住宅的大廳，華麗高品位的家飾，顯示出屋主極為富有。

舞台的後方為餐廳，酒櫃裡擺設了各式名酒與瓷器，左後方一座雕刻精美的旋轉梯通往樓上臥房。

王媽從廚房端了盆插好的的鮮花置於大廳茶几上，樓上忽然傳來了蘭芝的叫喚聲。

蘭芝：王媽？王媽？

王媽：來了！來了！（王媽迎向旋轉梯）

△蘭芝身著一襲白色小禮服出現在樓梯口。

王媽：（由衷讚美）喲！小姐今天過生日穿這麼漂亮，是新衣服吧！

經理：（卑恭）是！是！謝謝小姐！

蘭芝：這麼急的找董事長，究竟有什麼事啊？

經理：（支支吾吾）這……：哦，是這樣的，我們公司在南京東路不是有個工地要開工嗎？可是，最近土地發生了點糾紛，條件老是談不攏，對方一定要董事長親自出面才行。

蘭芝：這種小事情，你做公關經理的不是就可以解決了嗎？

經理：哦……：可是，對方談的條件太苛了，我……：我不敢做主。

△此時林父下樓，句經理一看到，立刻恭敬的站起身來。

經理：董事長（走向林父）

林父：嗯！句經理，你來啦，什麼事啊？

經理：報告董事長，有事啊，有緊急大事啊！（擠眉弄眼的）請董事長馬上回公司一趟。

林父：不行哪，今天大小姐過生日，有什麼事情……：（發現經理一直在擠眼睛）也？句經理，你擠眉弄眼的幹什麼？眼睛抽筋啦？

△蘭之奇怪的看看經理，經理忙做作的揉眼睛。

經理：沒……：沒有，剛才進門的時候有一粒沙子掉到眼睛裡了。現在，你看還……：噯……：董事長（把林父拉到一邊）剛才我已經向大小姐報告過了，南京東路的土地糾紛，對方……：（此時見蘭芝沒注意，趕緊比了個女人身材的手勢來示意）對方啊！一定要跟董事長親自談。（蘭芝一看經理，經理忙停止手勢，裝作沒事狀）董事長，快走！遲了對方恐怕會生氣的。

△林父此時突然明白經理是指有女人找他。

林父：哦……：我明白了，這個重要，這個太重要了，這件糾紛太大了，我得趕快趕回去，不然的話，一定會出亂子的。

（陪笑臉）乖女兒，爸爸到公司去處理一下，一處理完馬上就回來陪你。

蘭芝：（不樂意）我不管，說好了今天陪我過生日的，誰都不許走。

林父：爸爸也不想走啊！實在是公司有事情。

蘭芝：有再大的事情台偉處理一下不就行了？他是公司的總經理，董事長不在，總經理處理那也是名正言順的啊！

經理：報告大小姐，您不知道，總經理一大早就離開公司了。

蘭芝：啊！台偉他一大早就離開公司啦？到那兒去了嘛？也不回來陪我，現在你又要走，那還有誰陪我過生日啊？

林父：還有你媽咪呀！乖女兒啊，你看！爸爸早就給你準備好了，（自口袋拿出一盒首飾）爸爸就你這麼一個乖女兒，你過生日，爸爸早就記在心裡面了，你看看，爸爸特別為你去選的小禮物，喜不喜歡啊？

蘭芝：光送禮物有什麼用？也不陪我過生日。（把禮物丟一邊）

林父：別開了，爸爸答應你，事情一辦完，一定馬上回來陪你過生日。

蘭芝：回來？算了吧！那一次你不是一出去就好多天不見人影啊？

林父：沒的事，哦！對了！待會兒你跟你媽咪說爸爸公司有事，不陪他參加慈善義演晚會了。

蘭芝：要說你自己說，我才不說呢！

林父：好！好！好！那……句經理你留下來，你等一會跟太太報告，我先走了！（匆忙下）

蘭芝：走得這麼急，不知道搞什麼鬼！哦！對了，句經理，剛才你說總經理一大早就離開公司了？

經理：是啊！大小姐！

蘭芝：那他去那兒啦？

經理：這……老實說我也不太清楚，（猶豫）大小姐，有些話我不知道該不該說。

蘭芝：有什麼話你直說好了。

經理：大小姐，你知道我「句推自」對董事長和大小姐一向忠心耿耿的，如果我知道有些什麼風吹草動的，我都會毫不隱瞞的向大小姐報告的。

蘭芝：句經理，你的意思是說總經理他……有什麼事情瞞著我！

經理：大小姐，難道你一點消息都沒有啊？

蘭芝：什麼消息啊？

經理：大小姐，我要是告訴你，可千萬不能說是我說的。

蘭芝：好！好！你快說吧！

經理：大小姐，是這樣的，最近有一個年輕漂亮、青春活潑、美麗又大方的小姐，經常來找總經理吧！兩個人哪！神秘、鬼鬼祟祟的躲在屋子裡，不知道在搞什麼鬼。

蘭芝：會有這種事？

經理：大小姐，我句推自有一句說一句，絕不加油添醋，胡說亂蓋的，今天早上總經理就是跟那個女的一起出去的，兩個人親親熱熱的，那個樣子啊！唉呀！我都說不下去了，現在公司已經有好多閒話啦！

蘭芝：哦！他們怎麼說？

經理：他們都說總經理可以媲美奧運三級跳的冠軍——劉易士，自從娶了大小姐，當上了乘龍快婿以後，就從一個沒沒無聞的小職員一躍成為現在的總經理，沒想到他還不足，還想拈花惹草，真是太對不起大小姐了。

蘭芝：（動怒）句經理，你平常在幹什麼？為什麼事情發展到這種地步了，你才來告訴我。

經理：我也是聽到大家這麼說我才注意這件事情啊，所以我一發現不對勁，這不是馬上跟大小姐報告了嗎？

蘭芝：好！過去的都不談了，從今以後，你就幫我注意到他，有什麼消息就馬上跟我回報，我呀！在董事長面前不會虧

待你的。

經理：是！謝謝大小姐！謝謝大小姐！（狗腿子姿態）

蘭芝：那現在你趕快回去了，想辦法找到總經理，叫他趕快回家來，我有話要問他。  
經理：是！是！大小姐，那我現在就回去，大小姐再見。

△句經理下

蘭芝：（憤怒）哼！天底下的男人都沒有一個好東西，喜新厭舊，過河拆橋。

△林母身著晚禮服，優雅大方的走下樓來。

林母：蘭芝，有沒有看到你爸爸？

蘭芝：他呀，說公司有事情，急急忙忙的就走了。

林母：走了？他不是答應我一起去參加慈善義演晚會的嗎？怎麼說走就走了呢？

蘭芝：爸爸的個性就是這樣嘛！那麼幾十年了，你又不是不知道，哼！男人都是沒良心的東西，滿口仁義道德，做的都

是男盜女娼的事情。（其實在罵台偉）

林母：咦？蘭芝，你怎麼可以這麼說你爸爸呢？你爸爸年紀也大了，平常又挺忙的，也許公司真有什麼事要他去處理呢！

蘭芝：媽！人家不是說爸爸嘛！人家是說……（想說台偉之事）

林母：算了！算了！不要再說了，媽咪自己去參加好了。

蘭芝：媽！你能不能不要去，人家過個生日，你們一個個的都跑光了。

林母：蘭芝，今天的慈善義演晚會很重要，是台北市社會局為殘障兒童籌募福利基金所舉辦的，目的是鼓勵各民間團體

能更積極關懷並且參與社會福利工作，我和台偉都是這個基金會的委員，台偉還要在晚上發表演說呢。

蘭芝：什麼？台偉還要發表演說？為什麼？

林母：你忘了？台偉要競選立法委員啊！平常他做了那麼多慈善工作，都是不為人知的，今天一方面為了勸募捐款而演

說，另一方面也可以把他的義行善事公諸於大眾，讓大家都知道他這位候選人是真正關懷社會，真正服務群眾的，

絕不像一般政治小丑一樣，只懂得譁眾取寵，不辦正事

蘭芝：這麼說來，你們是一個也不能陪我嘍？

林母：蘭芝，實在很抱歉，大家都有事情，這樣好了，我請你孫大哥，孫志堅來陪你好了。

蘭芝：哼！你和台偉都不在慈光園裡，那慈光園大大小小的事情還不是都落在孫大哥一個人的身上嗎？我想他也不會有

空來陪我的。

林母：嗯！說起來媽咪這個乾兒子還真不錯，從他改邪歸正以後，就誠心誠意，無怨無悔的為公益事業奉獻一切，一點

都不求回報，實在難得。

蘭芝：好！他們都好，一個是你的好女婿，一個是你的好乾兒子，就是我煩！我討厭！

林母：蘭芝，怎麼啦！生氣了是不是？唉！誰會想到剛好在你的生日這一天，大家都有事呢！好了！別生氣了，媽咪以後再想辦法補償你，好不好？（很有耐心的）

蘭芝：媽咪，台偉他……（不知如何開口說台偉事）

林母：（看錶）唉呀！沒時間了，媽咪還要先到慈光園裡準備一些有關雞妓心理輔導的資料給台偉，以充實他演說的內容，媽咪要走了，有什麼事情以後再談，好不好？

△此時王媽從廚房走出來，看到太太的穿著，知道太太要出門。

王媽：太太，您要出門啊？

林母：是啊！王媽我要去參加一個慈善義演晚會，而且還要帶動捐獻呢！小姐今天過生日，就麻煩你今天多陪陪小姐吧！

王媽：太太，你放心好了，我會陪著小姐的。

林母：王媽，謝謝你了！（親暱的捏捏蘭芝臉頰）乖女兒，媽咪要走了。

蘭芝：（無奈）拜拜，媽咪。

△林母下。

蘭芝：王媽，又是剩下我們兩個。

王媽：唉！沒辦法，誰叫他們都這麼能幹，又這麼喜歡管閒事。

△門鈴聲。

王媽：咦！會不會是先生回來了。（去開門）

△站在門外的是孫志堅，手捧一束玫瑰和一盒巧克力。

王媽：是孫先生啊！請進，請進。

志堅：謝謝你，王媽。（見到蘭芝）嘿！小壽星，這一束玫瑰是台偉特別要我送來祝你生日快樂的。（將玫瑰獻上）

△蘭芝將玫瑰拿過來丟在桌上。

蘭芝：還快樂呢！氣都氣死了。

志堅：不喜歡玫瑰啊？那孫大哥送你一盒巧克力糖吃，讓你甜甜蜜蜜過生日。（獻上巧克力）

蘭芝：（接過巧克力）謝謝！（不見歡顏）

志堅：（觀察）哈！我知道了，是不是怪台偉沒空回來啊？其實啊，他還真忙呢！忙公司的事，忙當義工，現在還忙選舉的事。

蘭芝：你不是也很忙嗎？為什麼你可以過來看我，他就不能？

志堅：你不知道，今天園裡正好多來了幾位義工媽媽幫忙，否則我也沒辦法抽空過來的。

蘭芝：孫大哥，我有話要問你，你可要實話實說哦！

志堅：什麼事啊？這麼嚴重的樣子。

△王媽端來一杯飲料。

志堅：謝謝！（王媽離去）

蘭芝：孫大哥，你跟台偉是把兄弟，他的事情你應該很清楚，你說，他最近是不是在外面交女朋友了？

志堅：交女朋友？不可能。

蘭芝：為什麼不可能？

志堅：台偉那個人我最清楚不過了，你想想看，從小我和他一起在孤兒院長大，在那麼堅苦的環境下，他都能刻苦自立，奮發向上，絕不受外力的誘惑，所以才能半工半讀的完成學業，在事業上有了今天的成就。不像我，交友不慎，誤入了歧途，要不是台偉不斷的鼓勵我，啟發我，讓我在慈光園裡為我過去的所作所為贖罪，我真不知道今天會變成什麼樣子。

蘭芝：孫大哥，你說到那裡去了，我是在問你他有沒有女朋友？

志堅：是啊！我也是在說這個啊！台偉的為人一向都很有分寸的，更何況有你這樣的嬌妻美妾，他怎麼還會去交女朋友嘛。

蘭芝：好啦！你當然是幫著台偉說話啦！你們兩個都是一個鼻孔出氣，就會欺負我，油嘴滑舌的，沒誠意！

△門鈴響。

志堅：嘿！你看，有人來了，我去開門。

△台偉自己開門進來了。

台偉：告訴你，我身上帶著鑰匙了，按什麼門鈴嘛！真是的。

△句經理拉著台偉入。

經理：大小姐！大小姐！

台偉：你嚷嚷什麼嘛？拜托你不要死拉活拽的好不好？衣服袖子都快被你拉掉了。（整理衣服）

經理：大小姐，我經歷了千辛萬苦，總算是不負大小姐您的所託，把總經理給您帶回來了，我的任務可以說是圓滿達成了，我可得要走了，董事長找我還有事，大小姐、總經理，對不起啦！我要先走了，再見！再見！（經理下）

台偉：（埋怨）蘭芝，究竟什麼事嘛？唉！有事也用不著像抓犯人一樣的把我押回來啊！我事情忙得很呢！

蘭芝：哼！忙？忙著交女朋友吧？

台偉：（一愕）交女朋友？這……這話從何說起？

蘭芝：用不著裝著一臉無知的樣子，你自己心裡有數。

△台偉不解，看看志堅。

台偉：孫大哥，你看，這究竟是怎麼一回事嘛？

志堅：（聳肩）我也不明白呀！剛才蘭芝還在問我呢！

台偉：蘭芝，你別胡鬧了好不好？

蘭芝：不承認是不是？妳！沒關係，我找人來跟你對質！

台偉：你這是幹什麼嘛！又是聽什麼人在那裡胡說八道的，（突然覺悟）哦——我知道了，一定是剛才拉我進來的那個句

推自，狗腿子在你面前亂嚼舌根子了，是不是？

△蘭芝不語，把頭轉向一邊。

台偉：你是怎麼搞的嘛，他那種人的話也能相信？

蘭芝：好！那你說，今天早上你跟什麼人在一起？都做了些什麼事？

台偉：今天早上？我做了很多事呀！你到底說的是那一件嘛！

蘭芝：你不是跟一個年輕漂亮、青春活潑、美麗又大方的小姐親熱熱熱的出雙入對啊？

台偉：你是說方小姐是吧？唉呀，他是個女記者嘛！我們在一起只不過是研究一篇有關我參選立委的專題報導嘛！

蘭芝：鬼才相信呢！你跟他在一起也不是一天兩天了，什麼專題報導要寫這麼久啊？

台偉：唉！我要怎麼說你才會相信呢？對了！孫大哥也在這兒，孫大哥，方小姐你也認識，你說，我跟他之間有沒有問

題？

志堅：是啊！蘭芝，說起這個方小姐，我最清楚不過了，以前他也曾經墮落過，慈光園改造了他，後來他繼續求學，努

力上進，終於當上了記者，他為了回饒社會，經常的報導有關社會福利工作的消息，現在他知道台偉要競選立委，

他也義務性的為台偉做文宣工作。

蘭芝：他會這麼好啊？義務？我看沒這麼簡單吧！

台偉：蘭芝，我沒想到你這麼不信任我，難道你認為全天下男人都像你父親一樣的風流？

蘭芝：不關我老爸的事，你別扯上他。

台偉：難道你不承認，你今天之所以這麼不信任我，是受了上一代婚姻陰影的影響。

蘭芝：莫台偉，你要搞清楚，你是靠著我老爸才有今天的地位，你沒有資格批評他。

台偉：什麼？靠你老爸？我真沒想到你這麼看不起我，別人怎麼說，我都可以忍受，但是你說出這種話，嚴重的傷害了

我的人格。

蘭芝：（說氣話）你還有人格嗎？你根本就是個吃軟飯的寄生蟲。

台偉：（氣極）你……太過份了！



志堅：（打圓場）蘭芝，你怎麼這麼說呢！快跟台偉道歉！

△蘭芝倔強的轉開頭去。

志堅：台偉，蘭芝是氣糊塗了，你別當真。

台偉：不，孫大哥，這就是他心裡的話，好，既然你這麼輕視我，不尊重我們的感情，多說也是無益。（轉身就走）

志堅：（攔阻）台偉，你幹什麼？蘭芝是在說氣話，他一直都很愛你，當然也希望你能多愛他一點。

台偉：我還不夠愛他嗎？我就差沒把他當慈禧太后老佛爺一樣的「供」起來「拜」了。

志堅：蘭芝是希望你能多陪陪他，而不是把也「供」起來「拜」。

台偉：孫大哥，你不瞭解，我們都是男人，都有理想，你沈淪過，如今你獲得了重生，不管將來你是要為贖罪而活，或

是要回魄這個社會，你都是活得理直氣壯的，而我呢？不論我如何的鞭策自己努力上進，在他們林家人的眼裡，

我永遠都是他們公司的一個小職員，一個仰人鼻息，沒有人格的小人。

蘭芝：莫台偉，你會說話，很善於避重就輕，聲東擊西，三言兩語，你就從被告打成了原告，看看光憑這一點，你就

有資格登上立法委員的寶座了。

台偉：多謝你的諷刺，我想我們之間是沒什麼好談的了！（正要走，又想起）哦！對了！今天是你的生日（自口袋拿出

一盒首飾）這是我替你選的生日禮物，很抱歉在這種情況下送給你。

△蘭芝不接手，台偉隨處一放。

台偉：我還要參加晚上的義演晚會，我走了！（莫下）

蘭芝：（對著門大叫）莫台偉，你走！你走了就永遠不要回來！（把首飾盒拿起摔在門上，坐在椅上哭來）

（暗場）

## 第二場

場燈亮——

△景未變，夜已深。

△林母拖著疲憊的身子，與台偉自晚會現場一起回來。

林母：唉呀！還真是累呢！年紀大了，體力就是不行，稍微有個什活動，就支撐不住了，台偉，你來幫我捶捶背。

台偉：好！媽！我扶您先坐下。（扶林母坐，開始捶背）會不會太重？

林母：嗯！不會，很好！就這樣！台偉，今天晚上你的表現還真不錯，那篇勸募捐款的演講內容非常豐富，也很精彩，

現場觀眾都受到了感動，可以說是獲得了空前的回響。

台偉：媽！我這次擅自作主的替林氏企業捐了一百萬，您看爸爸知道了會不會不高興？

林母：我們這是在做善事，積陰德，他有什麼好不高興的，總比他大把大把的鈔票，去送給一些沒情沒義的女人有意義多了。

△電話鈴響起

台偉：奇怪！這麼晚了，會是誰打電話來？（接聽）喂！……我是啊！你是那位？……你怎麼這麼說話，誰是「金牛」啊！我告訴你，我莫台偉是靠實力就選的，今天晚上的愛心捐款，只是為了能拋磚引玉，喚起社會人士的廣大回響……噯！你說這句話什麼意思？什麼給你小心點，告訴你，我是不受任何威脅的，我參選定了，喂……（對方已掛斷，台偉也氣沖沖的放下電話）

林母：（關心的）怎麼回事？是什麼人打來的？

台偉：還不是那些有心的陰謀份子，怕我分散了他們的票源，想打擊我，不讓我參選，還罵我是欺世盜名的金牛，叫我小心點，哼！我莫台偉豈是被嚇大的！

林母：（擔心的）台偉，我看你還是小心一點的好，他們恐怕還會用其他的方法來逼你退選的。

台偉：媽，你放心，兵來將擋，水來土掩，我會小心應付的。

△王媽自樓上下來

王媽：太太，先生，你們可回來了。

林母：怎麼了，有事嗎？

王媽：小姐發了好大的脾氣，到現在還不肯吃飯呢！

林母：唉！這孩子，這麼大了，還是這麼任性。

王媽：對了！太太、先生，剛才孫先生打過電話來，說是婦援會的人配合警方聯手出擊，又一次成功的拯救了一批雛妓，請你們趕快趕到慈光園去，看看如何安置他們。

台偉：那好吧！媽，您累了，您在家休息，我一個人去處理就行了。

林母：台偉，你今天也滿累的，要不要請你們公司派個人先去頂一頂？

台偉：媽！沒關係，我年輕，還有幾分體力，我看還是我自己去處理比較圓滿，我走了！（偉下）

林母：王媽，你到廚房去準備點吃的，我去勸勸小姐，唉！也難怪他會生氣，今天是他生日，結果弄的這麼不愉快！

△林母正要上樓，見蘭芝出現在樓梯口。

蘭芝：（一臉委屈）媽咪！台偉他欺負我！（投母懷抱）

林母：（勸說）蘭芝，今天的事，台偉都跟我說了，媽咪知道你也受了一些委屈，但是，你也不是小孩子了，怎麼說起話來，沒輕沒重的。

蘭芝：我那有說什麼？是他先不對的嘛！哼！自己在外面拈花惹草不說，還來個惡人先告狀。

林母：蘭芝，你又沒有事實根據，就這樣捕風捉影的亂說一通，什麼叫做吃軟飯的寄生蟲，唉！這樣會傷了一個男人的自尊心的。

蘭芝：媽咪你怎麼老是幫著他呢？

林母：媽咪誰也不幫，媽咪是不想看著你親手撕毀自己一生的幸福。

△蘭芝沈默不語，林母滿懷愛心的摟著蘭芝。

林母：蘭芝，不是每一個男人都風流不羈的，媽咪很抱歉，給了你一個錯誤的婚姻示範。

蘭芝：媽咪，我真不明白，爸這樣對你，你怎麼還能如此的心平氣和，泰然處之！我懷疑你跟爸之間到底還有沒有愛？

林母：傻孩子，「愛」應該是「奉獻」，不應該是「佔有」，應該像「陽光」一樣，普照大地，帶給人們溫暖，這些年來，

媽咪把對親人的「小愛」，提昇到對社會人群的「大愛」，徹徹底底的做一個施比受更有福的力行者，所以，媽咪活得很充實，很快樂。

蘭芝：媽咪，你說得太深奧了，我不懂，也沒有你那麼超然，那麼偉大。

林母：蘭芝，要知道，愛可以美化人生，媽咪總覺得你平常太空閒了，也沒有一點其他的嗜好，這樣好了，你願不願意跟媽咪一起加入社工行列？當你用行動來表達受心的時候，你就會發現你的生命更圓滿更有意義了。

蘭芝：這……我不知道自己能不能做得好？

林母：你行的，媽咪瞭解你，你一直都很善良，再說，媽咪年紀也大了，時常覺得力不從心，如果有你來幫忙，那是最好不過了。

蘭芝：那好吧！明天我就跟媽咪到慈光園去看看。

林母：對！這才是媽咪的乖女兒！

△王媽自廚房端了一碗麵出來。

王媽：小姐，吃碗麵吧！我特別給你加了兩個荷包蛋。

林母：王媽，謝謝你了，來，蘭芝！走吧！媽咪幫你把麵端到樓上去吃。

蘭芝：（乖巧）媽咪！我自己來。（端麵）

林母：答應媽咪，台偉回來，別再跟他鬧嘍！

△蘭芝順從的點點頭。

蘭芝：好嘛！聽你的就是了嘛！

（幕落）

## 第二幕

幕起——

△林家客廳恢復了往日寧靜，王媽準備了一桌子的飯菜，結果一個人也沒有回來吃晚飯，王媽看看手錶，禁不住發起牢騷來。

王媽：奇怪，已經八點多了，怎麼全都沒回來，不回來吃晚飯，也該打個電話說一聲啊！白白浪費了一桌子的菜！真是！

△正想將茶端回廚房。

△蘭芝開門進來，後面跟著孫志堅。

王媽：小姐，你可回來了，哦！孫先生也來了，那正好，快吃飯吧！

△蘭芝顯得疲倦不已，一進門就癱在沙發上。

蘭芝：我吃不下！累都累死了，那還有什麼胃口。

王媽：小姐，妳怎麼了？

蘭芝：（把鞋脫下揉腳底）我再也不去當什麼義工了，脚都快走斷了。

志堅：我要不親自送她回來，恐怕她真會累得倒在路邊就睡著了呢！

王媽：咦？小姐，平常妳到慈光園照顧那些女孩，沒這麼累呀！

蘭芝：王媽，妳不知道這些女孩有多麻煩，今天是她們定期到婦產科檢查的日子，這個不樂意，那個不高興的，唉！比

「我」還難伺候哦！

王媽：檢查？那是好事啊，她們為什麼不願意呢？

志堅：主要是因為她們中間有的曾經當過雛妓，身心上都受過傷害，她們不想去，也怕去面對檢查。

王媽：那結果呢？

蘭芝：三請四托的總算是去啦！但是回來的時候還是有個女孩乘機逃跑了。

王媽：逃跑了？為什麼？在慈光園裏有吃有穿，還可以學習一技之長，那不是很好嗎？

志堅：有少部份的女孩，她們喜歡自由，喜歡外面的花花世界，她們覺得我們給她們的約束太多了。

王媽：那現在你們打算怎麼辦呢？

蘭芝：怎麼辦？只好繼續再找嘍！唉喲！我現在脚掌腫得像個大饅頭似的。打從我出生到現在，還沒走過這麼多路呢！

王媽：妳也真是的，放著好好的千金大小姐不做，偏要聽妳媽咪的話，當什麼義工嘛！我說孫先生啊！那個女孩既然不

願意留在慈光園，何必勉強她呢？找不到就算了！反正好壞都是她自己的了。

蘭芝：可是媽咪不這麼想，媽咪說怕她又被人販子抓回去。

王媽：不會吧！她跑都跑了，連找都找不到，那有那麼容易說抓就抓回去啊？

志堅：這很難說哦！就算不抓回去的話，她還不滿16歲，萬一沒有生活能力，她也很可能會去重操舊業的！

王媽：那怎麼辦？你們報警了沒有？

蘭芝：不能報警啊！

王媽：為什麼？

志堅：我們如果報了警，她就會遭到法院的審判，很可能會取消保護管束的，那我們不是前功盡棄了嗎？所以明天我們還是要繼續的尋找，直到找到為止。

蘭芝：噯！要找你們去找哦！我可不想參加了。

王媽：對！對！對！小明明天就在家好好的休息休息！（稍停）依我看乾脆以後也別再去了，那地方不乾淨。

志堅：不乾淨？王媽，什麼不乾淨？

王媽：吔？你們沒聽說啊？電視不是每天都在播嗎？說是現在挺流行的，到處都有的，那個叫什麼……愛……愛死……

哦！對了！對了！愛死DDT的，噫！沒錯！沒錯！就是愛死DDT。

蘭芝：（笑）王媽，不是什麼愛死DDT，妳說的是AIDS。

王媽：哦！對！對！對！AIDS！我說錯了！要小心哦！

志堅：沒這麼嚴重啦！

王媽：還是小心一點兒的好。

蘭芝：好！好！王媽，這兒沒妳的事，妳去忙妳的吧！

王媽：哦！對！對！對！我去把飯菜再熱一下。

△王媽端茶入廚。

蘭芝：孫大哥，這幾天我常在想那些社工媽媽，放棄了自己的享受，默默付出，不求回報，這種精神真讓我欽佩。

志堅：蘭芝，據我的觀察，其實妳也做得不錯啊！這一陣子以來，妳陪著她們一起作息，我看她們大部份都很喜歡妳呢！

蘭芝：真的嗎？

志堅：當然是真的啊！難道妳不覺得自己像一個有愛心、有耐心的小保姆？就拿今天跑掉的那個小玲來說吧！我就時常

看到她很喜歡主動找妳聊天。

蘭芝：那個女孩也真可憐，她告訴我說她家裏很窮，她爸爸死了以後，她媽媽因為養不起一大堆的孩子和一個生病的老奶奶，不得不忍痛的將她賣入娼門，唉！她在那裏面吃了不少苦，受了不少罪，還是最近婦援會的人會同警方把她從火坑裏給救出來的。

△志堅嘆的一聲笑了出來。

蘭芝：你笑什麼？

志堅：（邊笑邊說）她是這麼說的嗎？妳相信嗎？

蘭芝：她是這麼告訴我的啊！怎麼？有什麼不對嗎？

志堅：我告訴妳，她的確是被警方救出來的，不過賣她的人可不是她的母親，而是一個遊手好閒、不務正業，名字叫做

阿水的小混混。

蘭芝：啊？怎麼會這樣呢？

志堅：總歸一句話，她是年輕不懂事，被阿水騙了，還以為阿水對她是真心的呢！好啦！好啦！我們不談她了，蘭芝，

我問妳啊！最近妳和台偉之間的冷戰結束了沒有？

蘭芝：怎麼說著說著到我這邊來了，討厭！我們別提他好不好？我也不要聽到有關他的任何事情，哼！我現在在慈光

園裏忙得不亦樂乎，沒有他照樣活得好好的。

志堅：哦？這麼說妳是不想知道有關他的事情嘍？（故意逗）唉！那真可惜！今天各大報都刊登了一篇有關台偉參選的

人物專訪報導，喏！這兒就有報紙（拿起報紙翻到那篇文章）上面寫得還真不錯，還有他的照片呢！（繼續逗蘭

芝）唉！反正妳是不想看了，我把我把這張報紙帶出去扔了算了！

△蘭芝早就內心掙扎是否要看那篇報導，聽說要扔掉，也急了。

蘭芝：哎！等等！（有些不好意思）拿來給我看看嘛！

志堅：哎呀！妳不是說不想知道有關他的任何事情嗎？有什麼好看的嘛！

蘭芝：（一把搶過來）給我看看嘛！（看報）孫大哥！你看，這裏說台偉是一個刻苦自立、奮發向上、事業有成、熱心

公益的青年楷模，說他堅持反台獨、反暴力的政治訴求，要積極推動落實社會福利工作，並且響應政府的號召，

絕不賄選，並且要參與一次乾乾淨淨、公平、公正的選舉，噯！寫得不錯嘛！

志堅：當然不錯啦！這個就是那位方小姐特別為他撰寫的，我已經看過了，妳坐在這兒慢慢看吧！我先回去了！乾媽還

在慈光園裏等小玲的消息呢！

△志堅正要出門，林母帶著小玲上。

志堅：乾媽，妳回來啦？噢？小玲？妳怎麼來了？妳到那裏去了？我們到處在找妳。

蘭芝：媽咪！妳是在那兒找到她的？

林母：唉！叫我怎麼說呢？這孩子……妳讓她自己說。

小玲：（不在乎）有什麼好說的！我啊！我是「不請自來」！

△衆人不解，表情愕然。（幕落）

## 第二幕

幕起——

△台偉坐在餐廳邊吃早點邊看報，看了一下手錶，急急忙忙拿起公事包要出門。

△林母自樓上下。

林母：台偉，你現在要去上班啊？那正好，先送媽一程。

台偉：媽，妳今天怎麼去這麼早？

林母：今天社會局評鑑小組的人要到慈光園來進行了解，我得早點去準備準備簡報資料。

△王媽自廚房出。

王媽：太太，妳現在就要去啊？吃了早點再走啊！

林母：不了！我還要趕時間。

台偉：媽！您吃點東西再走嘛？反正也不差這一點時間。

林母：那……那我喝杯牛奶好了。（走向餐桌）台偉，最近那些人還有沒有打電話來威脅你？

台偉：是有，不過為了響應政府落實乾淨選風的理想，我決定不受他們的威脅，積極爭取為大眾服務的機會。

林母：既然這樣，媽有些朋友都是地方上有名的仕紳，在地緣和人脈上也有很堅實的基礎和力量，改天媽給你介紹，有他們協助你就選，相信能發揮不小的功效。

台偉：謝謝媽，不過現在由於資訊的發達，帶動了整個政治環境的轉變，民衆不再像過去那樣封閉保守，他們也很關心國事，對民主政治的期許很高，但讓人失望的是最近幾年來，立法院肢體語言的衝突不斷的上演，已被國際人士引為笑談，所以我相信，只要我這一次的政治訴求強而有力，推動立法革新，加速國家建設，並且以全民福祉為著眼，做一個真正關懷社會、服務人群的候選人，選民必定會支持我的。

林母：嗯！你這種說法很對，如果人人都能對別人多包容一些，做一個有文化、有修養、有愛心的人，許多的衝突在無形中自然就消失了。（發現時間已晚）哦！時間不早了，咱們邊走邊聊！

台偉：好的！媽！（二人下）

△王媽收拾餐桌，小玲身著睡衣自樓上下來，伸伸懶腰，在餐桌的水果籃中會了一個蘋果來啃，把蘋果皮隨處亂扔，坐在沙發上，把腳翹在茶几上，還不停的抖動，翻出一本雜誌來隨意的看著。

王媽：（看不慣）小玲，一個女孩子坐要有坐相，妳看看妳，一雙腿翹得那麼高，像什麼樣子？

△小玲一副不在乎的樣子，把蘋果皮又扔在地上。

王媽：（邊撿邊說）有垃圾桶嘛！跟妳說過好多次了，不要把果皮扔在地上，妳就是不聽！

△小玲嫌煩，把雜誌隨處一扔，走到音響前，故意扭開唱機，將聲音開到最大，隨著熱門音樂的節奏扭動身軀。

△王媽檢完果皮，將雜誌整理好，看看小玲，搖搖頭。

王媽：小玲！小玲！

△王媽的聲音完全被音樂掩蓋了。王媽只好去拍小玲。

王媽：小玲！（邊說邊比手式）把聲音關小點！

△小玲背過身去，故意不理會。

△王媽被吵得受不了，掩著耳朵進廚房去了。

△電話鈴響，小玲好半天才聽見，拿起電話。

小玲：喂？喂？（音樂聲太大，聽不清楚）你等一下……（將音樂聲音關小）。

小玲：喂……我是小玲啊！……啊？（緊張）你是阿水？你怎麼打電話過來……（壓低聲音、左顧右盼的）什麼？你

人已經在附近了？噯……你不能來啊！……喂？（阿水已將電話掛斷）。

△小玲把電話掛下，有些埋怨。

小玲：討厭，不是都說好了嗎？他怎麼跑來了呢？

△蘭芝從樓上下來。

蘭芝：小玲！

△小玲發現蘭芝已下樓，有些做賊心虛。

小玲：哦？林姐姐，你……你剛下來啊？

蘭芝：是啊！小玲，今天想吃些什麼？我請王媽去準備。

小玲：我？（故意不在乎狀）我最喜歡吃的就是「隨便」。

△小玲走向酒櫃，把玩著一瓶瓶昂貴的名酒。

蘭芝：小玲，別動那些酒，那不是你該碰的東西。

小玲：我為什麼不該碰？以前客人就常叫我喝的，什麼名貴的酒我沒喝過？來！林姐姐，這兒有瓶「尊爵」還不錯！就

開這瓶吧！

蘭芝：（阻止）別胡鬧了，林姐姐不許你喝酒。（把酒瓶接過去放好）

△小玲有點不高興，拿起桌上煙要抽，又被蘭芝阻止。

小玲：（不悅）討厭，你能不能不要管我！我喜歡自由。

蘭芝：這與自由無關，抽煙喝酒不是一個好女孩該有的行為。

小玲：我本來就不是什麼好女孩，想當初，我一天喝多少酒，抽多少煙也沒有人管我啊！



蘭芝：小玲，難道從前的那種日子會比現在好？

小玲：我……我討厭人家管我嘛！尤其是那個陰陽怪氣的死老太婆，整天盯著我，好像我會偷你們家東西似的。

蘭芝：小玲，你誤會王媽了，他不太習慣你的生活方式。

小玲：哼！不習慣？我就知道他看不慣我！（唱）「只要我喜歡！有什麼不可以」。

△小玲一副頑強不受教的態度，令蘭芝也沒轍。

蘭芝：小玲，你在姐姐家也住了好幾天了，有沒有想過要回家啊？

小玲：我沒有家，你忘了？我媽把我當搖錢樹一樣的賣了。

蘭芝：小玲，別騙姐姐了，姐姐知道你父母都健在，只是他們離婚了，對不對？

小玲：既然你都已經知道了，還問我幹什麼？我是不會再回去的。

蘭芝：小玲，他們總歸是你的父母，你無緣無故的離家出走，他們一定很為你擔心。

小玲：笑話！他們會擔心我？他們把我當球踢，誰也不想要我，我走了，剛好稱了他們的心。

蘭芝：不會的，天底下那有不愛自己子女的父母？

小玲：哼！那你是太少見多怪了，要不是他們這麼自私，我怎麼會落到今天這種下場。

蘭芝：小玲，這怎麼能怪你父母呢？應該怪你自己交友不慎，要不是那個叫阿水的騙了你，你也不會受這麼多苦。

小玲：（詫異）你也知道阿水？

蘭芝：姐姐聽過你的事，小玲，姐姐很想幫助你，你不能這樣過一輩子啊！

△門鈴響，小玲知道阿水來了，忙去開門。

小玲：我來開。

△進來的果然是不入流的阿水。

蘭芝：你？你找誰呀？

小玲：林姐姐，他是我的朋友——阿水。

蘭芝：哦！那……那你們倆個談談，我不打攪了！

△蘭芝上樓。

△阿水在大廳內四處走動，打量室內裝飾，小玲跟在一旁。

阿水：嗯——環境不錯嘛！看來還真是有幾滴油水的。

小玲：阿水，你來幹什麼嘛？不是說好由我來臥底的嗎？

阿水：吔——我先看看他的家庭環境怎麼樣啊！原來這麼豪華啊！難怪人家肯出這麼高的價碼！

小玲：誰呀！是誰出的價碼？

阿水：這個嘛，老實告訴你，我也不知道，不過我猜八成就是那些也想競選立委的人吧！誰叫他有個參選到底的先生呢！他們的條件就是要叫他先生宣佈退選。

小玲：阿水，我看——能不能不要綁架他，他們這一家人都很好，都很善良呢！

阿水：噯……你別亂發菩薩心腸，不綁架他，我們那來的錢？去喝西北風啊？

小玲：我……總覺得這樣不好。

阿水：（哄騙）哎呀！你這個小傻瓜！管他們好不好的，我們有了錢，可以遠走高飛，過我們神仙快活的日子，再說，他們這麼有錢，分一些給我們花花，也無可厚非啊！

小玲：那……你答應我不可以傷人哦！

阿水：開玩笑，他是我的財神爺，我怎麼會傷害他呢！告訴你，我還有個一石二鳥之計。

小玲：什麼一石二鳥之計？

阿水：告訴你，只要我們逼莫台偉宣佈退選，那邊就會給我們應得的酬勞，同時，我們還可以挾持人質，再向姓莫的狠敲一筆，這樣「一個計策，兩邊拿錢」，這不就叫一石二鳥之計嗎？（笑）

小玲：阿水，這樣不好吧！

阿水：不要再說了，就照計劃進行，你說，今天晚上可不可以把人給我帶來？

小玲：（無奈）好吧！好吧！我會想辦法把他騙出來的，你快走吧！

阿水：那……今天晚上老地方見了！

小玲：（不耐煩）好！好！（推阿水出）你快走吧！

△王媽出。

王媽：小姐！小姐！（看到阿水）噫？誰呀？……噯……你是誰呀？

△小玲急推阿水下。

王媽：小玲，剛才那是誰呀？

小玲：是我朋友呀，怎麼？

王媽：什麼朋友，不三不四的，噯！你要搞清楚，這是什麼地方，你怎麼可以隨隨便便就帶些亂七八糟的人來呢？

小玲：嘿！你這死老太婆，這麼勢利眼哪！你不過是個做下人的，神氣什麼？

王媽：噯……你這個沒教養的野丫頭，你……怎麼可以這樣跟我說話？

小玲：（一副潑婦狀）怎麼樣？我怕你呀？老太婆，勢利眼！

△蘭芝下，見二人爭吵不休，忙勸架。

蘭芝：怎麼回事？怎麼回事？為什麼事吵起來了？

王媽：小姐，你看！這個野丫頭真沒教養，剛才還弄了個不三不四的傢伙進來！

蘭芝：哦！那個人啊，我知道！（陪笑）王媽，別生氣了，你去忙你的吧！這邊由我來處理！

△王媽白了小玲一眼，入廚。

蘭芝：小玲，阿水走啦？

△小玲點點頭，不作聲。

蘭芝：小玲，你不能這樣過一輩子，聽姐姐的話，慈光園裡有你的朋友，有你的老師，還有關心你、照顧你的社工媽媽，他們都希望你能早點兒回去，跟他們一起學習，一起成長。

小玲：我不要，我不要回去，你們以為讓我讀書、讓我參加技藝班，就能改造我？就能讓我抹掉過去，重新做人？你們

太天真了，我告訴你，在別人的眼裡，只要我做過一天「雞」，我就永遠是「雞」！

蘭芝：不會的，小玲，你不要胡亂揣測別人的看法。

小玲：哼！說了半天，你還不是嫌棄我，想趕我走！

蘭芝：怎麼會呢！姐姐是認為學習一技之長很重要，你要知道，沒有人能陪你走完生命的全程，萬貫家財，不如一技在身，與其給你魚吃，還不如教你如何去抓魚來得好些。

小玲：煩死了，我討厭聽你說這些大道理。

蘭芝：那……姐姐不說了，小玲，你是不是覺得在家很無聊？

小玲：（乘機）是啊！林姐姐，你帶我出去玩嘛！

蘭芝：玩？玩什麼呢？

小玲：（故意想一想）嗯……逛街，看電影，跳舞，還要唱卡拉OK！

蘭芝：逛街？也好！姐姐帶你去買幾件漂亮的衣服好不好？

小玲：好啊！好啊！

蘭芝：那我們吃過午飯再出門，現在你該上樓把這套睡衣換下來了吧！

小玲：好吧！（高興的跑上樓梯口，又站住）林姐姐，你真好！你真的肯陪我上街啊？你可別後悔唷！

（幕落）

## 第四幕

### 第一場

幕起——

△大廳內，林父、林母、台偉、王媽等人焦躁不安的四處走動。

林父：唉！怎麼會發生這種事？他們應該是早有預謀的，難道你們一點兒警覺都沒有嗎？

王媽：老爺！我早就提醒過小姐，不要收留那種人在家裡，小姐偏不聽，那天還跑來一個不三不四的傢伙，我就覺得不對勁，果然不錯，他們竟然聯合起來綁架小姐。

台偉：這件事情表面上看起來是綁架勒索，其實骨子裡是要逼我退出選舉。

林父：退出！退出！還不還都無所謂啦！最重要的是我的女兒能夠平安的回來。

△台偉沈重的嘆了口氣。

林母：萬一……你宣佈了退選，他們也拿了錢，卻還是不肯放人，那怎麼辦？

林父：你現在知道擔心了？當初叫你別去搞那個什麼慈光園，你不但不聽，還把女兒也弄了去當什麼義工！現在你知道了吧！好心未必會有好報的！

林母：不會的，小玲那個孩子很善良，只是太年輕了，不能分辨是非，容易受到壞人的蠱惑，我相信，他絕不是有心要害蘭芝的。

△林父冷哼了一聲，不以為然。

△門鈴響，王媽去開門，句經理提了一個皮箱匆忙入。

經理：董事長！太太！

林父：句經理，錢都調齊了沒有？

經理：調齊了，調齊了！有我句推自辦事，您就可以放心了，董事長，五百萬在這裡面，請您過目一下！

△林父點點頭，接過皮箱，放在桌上清點了一下，然後蓋上皮箱。

林父：嗯！不錯！不錯！句經理！你辦得很好。

經理：（有些得意）謝謝董事長的誇獎，董事，您調這麼多錢是……？

林父：唉呀！大小姐……哦！好了！好了！這件事你不用管了，我現在有事情，你回去招呼一下。

經理：是！是！那……董事長，我先回公司去了！

△句經理出。

△志堅匆忙上。

台偉：孫大哥，你回來了，怎麼樣？有沒有打聽到什麼消息？

志堅：我聽以前的一個朋友說，阿水最近賭的很兇，欠了不少的債務，對方逼債逼的很急，他可能因此挺而走險也說不定。

台偉：那……知不知道他躲在什麼地方？

志堅：他以前住的地方我們也去找過了，可是……

台偉：（急切）怎麼樣？

志堅：他已經搬走了，沒有人知道他的下落。

△台偉嘆了口氣，一付氣惱狀。

林父：那……他應該有同夥，志堅，你那個朋友有沒有提到阿水跟誰交往比較密切？

志堅：有！有一個叫大頭的，經常跟他來往。

台偉：那……那個大頭呢？

志堅：也失蹤了！看來也參與了這次的綁票。

林父：這樣說來，問題複雜多了，唉！我真擔心蘭芝他……

林母：（擔心）不要說了！不要說了！蘭芝他不會有事的，老天爺！求求您睜大眼睛看清楚，我們林家做了不少的好事，

幫助過許多無助的生命，求求您，保佑我女兒，保佑他平安的回來。

王媽：是啊！老天爺，求求您，救救我家小姐，他這麼年輕，又那麼善良，這種事情不應該發生在他身上的。

△眾人陷入愁苦。

△電話鈴響大作。眾人緊張，台偉去接聽。

林父：台偉，記得按下錄音機。

台偉：知道了。（按下錄音機，接電話，眾人圍上來）

台偉：喂……哦！原來是周先生！（眾人知非歹徒打來，鬆了口氣，散去）……哦……有關文宣口號啊……可以啊！

「給你信心，讓你安心」很不錯，不過，這些事情，我看可能要暫時打住了……原因啊？暫時還不方便說，以後

再談好了，再見！（掛電話）

林父：這就對了嘛！台偉！你最好把退出選舉的事情儘早宣佈。

志堅：退出選舉？台偉，你真的要退出選舉嗎？那真是太可惜了！否則，以你現在的聲望，我相信年底的大選，你一定

能夠馬到成功的。

台偉：唉！有什麼辦法呢！為了蘭芝，也只好這樣了。

志堅：那……晚上「扶輪社」舉辦的「把心找回來」專題講座，你還去不去呀？

台偉：怎麼去？蘭芝到現在一點消息也沒有，我看暫時別管他了。

林父：對！對！別管他了！台偉，歹徒不是說好了十一點會通知我們如何交款的嗎？怎麼還沒有電話來？

林母：會不會是蘭芝出事了？

王媽：是啊！小姐昨天晚上也不知道睡在什麼地方？會不會受他們虐待啊？

林父：你別瞎胡猜了好不好？弄得人緊張兮兮的！真是的！

△電話鈴聲突然大作，台偉急忙先按下錄音機，再接聽。

台偉：喂？我就是……錢已經準備好了……（衆人又緊張方圍上來）你放心好了，明天的早報我一定會刊登退還聲明……

不！不會的，我們絕不會報警……15分鐘之內？太快了吧……好！好！好！請你們千萬不要傷害我太太……（對方顯然已經掛斷電話，喂？喂？（台偉也掛下電話）

林母：他們怎麼說？

台偉：他們要我在明天的早報上刊登退出選舉的聲明。

林母：這我們都聽到了，他們有沒有說蘭芝怎麼樣了？

台偉：沒有！他們說不能報警，等他們拿到錢，明天也看到報上的聲明之後，自然就會放人。

林父：那錢呢？錢要怎麼送？

台偉：他要我在15分鐘之內，把錢放在咱們家附近郵局門口那個電話亭裡。

林母：可是，萬一他拿到了錢，還不放人怎麼辦？

林父：這……應該不至於吧！

林母：我看還是報警好了！

志堅：不能報警，那些亡命之徒我最了解了，逼急了他們，什麼事都做得出來，這樣好了，台偉，你立刻拿著錢，帶著你的行動電話去交贖款，而我呢，就負責跟蹤那個取款的人，乾爹，把您的行動電話借我用，有什麼狀況，我們也好互相聯絡。

△林父拿行動電話給志堅。

林父：志堅，你一個人跟蹤歹徒，行嗎？

志堅：行！想當初我也是在江湖打過滾的人，乾爹！你放心好了！

林父：那……好吧！時間不多了，你們快去吧！記住一點！損失點錢沒關係，但是蘭芝一定要平安的回來！

志堅：台偉：是！知道了！

志堅：台偉，你先走，我會小心的跟著你的。（二人下）

△二人走後，林父、林母，仍焦急的四處走動。

王媽：（安慰）太太，小姐吉人天相，一定會平安無事的。

林母：但願如此！

△林父看看錶，又看看電話，顯得急躁不安。

△突然電話響起。

△林父一把搶過電話。

林父：喂？你是誰啊？……夢娜？夢你個頭哦！現在幾點鐘了？還在作夢！無聊！真是莫名其妙！（掛下電話，對林母說）打錯電話的。

林母：別人打錯電話，也不是故意的，你用不著這麼生氣的罵人家啊！

林父：唉！我心情煩嘛！

△電話再度響起。

林母：我來接吧！（接電話）喂？……哦！是句經理啊！……董事長在啊！請你稍等一下！（將電話交給林父）

林父：（接過電話）喂？句經理，什麼事啊？……什麼？剛才的電話……那一個夢娜？……哦——花中花的那……（警

覺林母在一旁）噯……我不是跟你說過了嗎？我現在有事，開什麼緊急會議嘛！你跟他說，有事以後再談，我現

在沒時間！（將電話掛下）

△林母心裡明白林父的花招，白了林父一眼。

林父：唉！（故意將話題引開）也不知道蘭芝怎麼樣了！

△電話鈴再度響起，林父搶接。

林父：喂？……莫先生不在，我是他岳父……什麼？萬華分局？……真的，我女兒在你們那邊？他怎麼樣了？……好！

好！謝謝！太謝謝你們了！我能不能跟我女兒說話？

△王媽、林母聽了都高興的圍上來。

林母：蘭芝怎麼樣？他沒事吧？

林父：（點點頭）喂？蘭芝，你怎麼逃出來的？台偉？他已經送錢去了，應該還沒到！……對！他帶了行動電話的……

好！那你快通知他配合警方一起抓歹徒……好！我和你媽咪立刻來接你。

△林父高興的掛好話機。

林父：幸好台偉他們都帶了行動電話。

林母：台偉他們還要配合警方抓歹徒？那不是很危險嗎？

林父：你不知道，這些歹徒喪心病狂，他們原先打算拿了錢殺人滅口呢！

王媽：林母：啊！真的？

林父：還是小玲良心未泯，及時救了蘭芝！好了！我們快到分局去吧！

林母：王媽，你留在家裡等電話，有事情跟我們聯絡。

王媽：是！太太！你們快去接小姐吧！

△林父、林母匆忙下。

（暗場）

## 第四幕 第一場

場燈亮——

△蘭芝脚扭傷了，坐在沙發上，台偉坐在蘭芝旁幫蘭芝擦藥酒。

△林父、林母都關心的坐在旁邊看，小玲、志堅也站在旁邊。

小玲：哎呀！都怪他高跟鞋穿得太高了，要不是我死命的拉著他跑，鐵定被活逮的，扭傷脚算便宜他了。

△王媽這時端了飲料自廚房上，聽小玲說此話，不滿。

王媽：你還好意思說，我家小姐差點沒讓你害死了。

小玲：咦？我也不知道事情怎麼會變成這樣的，當初阿水說好的，只是要勒索金錢的，誰曉得他想殺人滅口啊？

林母：小玲，現在你知道了，阿水這個人，生性殘暴，壞事做絕，還好你及時覺悟了，否則跟著他那種人亡命天涯，遲

早會倒霉的。

台偉：對了，蘭芝，你們到底是怎麼逃出來的？

蘭芝：都是小玲的功勞，因為在阿水出門的時候，小玲聽到他交代大頭要殺我滅口，所以他趁大頭不注意的時候，拿了

個花瓶，把大頭敲昏了。

台偉：哇！這麼厲害。

小玲：（得意）當然啦！我不管三七二十一，拉了姐姐就跑，沒想到大頭很快就醒了，在後面拼命的追趕，要不是遇到

警方的巡邏車，我們就慘嘍！

蘭芝：是啊！還好有巡邏車經過，我們一起大喊救命，那個大頭一看到警車就想開溜，結果魔高一尺，道高一丈，還是

逃不出警方的手掌心。

林母：這都要感謝那些警察先生，多虧他們平日到處巡邏，才能及時救你們脫離虎口。

志堅：乾媽，其實我覺得，你也有功勞啊！

林母：我？我有什麼功勞？

志堅：要不是你平日樂善好施，濟世救人，感動了老天爺，蘭芝怎麼會這麼順利就化險為夷呢？

小玲：噯！搞清楚，什麼感動老天爺，我想應該是感動我吧！要不是園長和林姐姐都這麼善良，做了那麼多善事，感動

了我，我怎麼也不敢冒這麼大的危險去救他呀！

林父：對！對！對！小玲，你真乖，雖然這件事情一開始，你做錯了，但是最後你還是是非分明，將功贖罪，林伯伯很

感激你。



林母：（對林父）你現在總該相信善有善報了吧！

林父：嗯！這次事件給我的啟示很大，我考慮過了，我決定將這些贖款全數捐出來，成立愛心專戶，幫助那些需要幫助的人，以感謝老天爺對我們的庇佑。

△眾人欣慰。

林母：豪萬，你肯這樣做真是太好了，這次蘭芝的逢凶化吉，固然使我很欣慰，但是你肯多關懷這個社會，做一個有愛心的人，我覺得這未嘗不是一個更大的收穫。

△此時門鈴響起。

王媽：我去開門。

△王媽開門，擁進許多記者。

王媽：噯？……你們是什麼人哪？怎麼隨便就跑進來了呢？

記者甲：我是聯合報記者，莫先生我們聽說你協助警方抓到了綁架你太太的歹徒，能不能請你談一下當時的情形？

台偉：哦！事情是這樣的，當我去給歹徒送贖款的時候，我就已經從行動電話中得知我太太已經平安脫險的消息，所以我在毫無後顧之憂的情形下，和我這位孫大哥聯手，一舉將來取贖款的歹徒擒獲。

記者乙：難道你們不怕危險嗎？

台偉：這些歹徒喪盡天良，我相信任何人碰上了，也會像我和孫大哥一樣，不顧一切要將他們繩之以法的。

記者丙：莫先生，聽說歹徒曾經威脅你，要你退出選舉，你也答應他了。

台偉：是的，為了我太太的安全，當時我只好答應他。

△蘭芝感動的靠近台偉。

蘭芝：台偉。（二人短暫的眼神交會，台偉牽起蘭芝的手）

記者甲：你知不知道究竟是什麼人在幕後操縱？

台偉：我不知道，不過我相信警方一定會追查到底，給社會大眾一個交代的。

記者乙：莫先生，為了年底立委的選舉，你受害不淺，能不能談談，你對這次選舉的看法？

台偉：好的！這次選舉活動已經在各地如火如荼的展開了，雖然金錢賄選、招募人頭黨員之事時有所聞，但是我莫台偉絕對響應政府的號召，參與一次乾乾淨淨、公平公正的選擇，我相信我的強勢理念，是足以與之抗衡的。

記者丙：你所謂的「強勢理念」到底是什麼呢？

台偉：我主張重建台灣地區財經秩序，繁榮地方建設，尤其要落實社會福利制度，以及推動立法革新等等理念，來督促政府邁向更民主、更富裕的新中國。好了！謝謝各位！內人剛回來，非常需要休息，希望你們能多多體諒！

記者甲：好的！好的！我們照幾張像就走！（照像）

記者乙：莫先生，你的形象一向很好，我們相信你一定能順利當選，不曉得賢伉儷介不介意讓我們先拍一些資料照片。

台偉：好啊！好啊！謝謝！謝謝大家。

記者丙：兩位坐近一點……來！來！笑一個！笑一個！好……對了！請伯父伯母一起來照一張全家福好了……好！謝謝！

林父：我看！我們大家一起來照一張好了！

林母：好啊！好啊！志堅！小玲！還有王媽，你們都一起過來照啊！

△場面歡欣、熱鬧，在愉悅的氣氛中，鎊光燈閃起，溫暖的音樂響起，燈漸暗！幕落。

（全劇終）